

证券代码：002145

证券简称：中核钛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0

##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证监会印发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会〔2023〕4号）的规定。

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6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并形成同意的审查意见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1. 基本信息

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，1986年复办，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，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，长期从

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许可证，具有H股审计资格，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（PCAOB）注册登记。

截至2023年末，立信拥有合伙人278名、注册会计师2,533名、从业人员总数10,730名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93名。

立信2023年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50.01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.16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17.65亿元。

2023年度立信为67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，审计收费8.32亿元，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分布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、电信；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；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；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文教、工美、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等行业，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4家。

## 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至2023年末，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.66亿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.50亿元，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

| 起诉（仲裁）人 | 被诉（被仲裁）人          | 诉讼（仲裁）事件              | 诉讼（仲裁）金额         | 诉讼（仲裁）结果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投资者     | 金亚科技、周旭辉、立信       | 2014年报                | 尚余1,000多万，在诉讼过程中 | 连带责任，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，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  |
| 投资者     | 保千里、东北证券、银信评估、立信等 | 2015年重组、2015年报、2016年报 | 80万元             |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%承担补充赔偿责任，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12.5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|

## 3. 诚信记录

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9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、纪律处分 0 次，涉及从业人员 75 名。

## (二) 项目信息

### 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：王首一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2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，于 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8 份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| 时间            | 上市公司名称          | 职务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2021 年-2023 年 |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| 项目合伙人 |
| 2021 年-2023 年 |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    | 项目合伙人 |
| 2021 年-2023 年 |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 | 项目合伙人 |
| 2022 年-2023 年 |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   | 项目合伙人 |
| 2022 年-2023 年 |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| 项目合伙人 |
| 2023 年        |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| 项目合伙人 |
| 2021 年-2022 年 | 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 | 项目合伙人 |
| 2022 年        | 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| 项目合伙人 |
| 2021 年        | 锦州吉翔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  | 项目合伙人 |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李瑜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1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，于 202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| 时间          | 上市公司名称       | 职务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2022-2023 年 |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| 签字注册会计师 |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甘声锦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8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，拟于 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| 时间     | 上市公司名称           | 职务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2023 年 |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| 项目合伙人   |
| 2023 年 |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 | 项目合伙人   |
| 2023 年 |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| 项目合伙人   |
| 2021 年 |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| 签字注册会计师 |
| 2021 年 |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| 签字注册会计师 |

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 3. 独立性

立信、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 4. 审计收费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115 万元（含税）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（含税）。

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、所处行业、公司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情况，公司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立信协商确定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（含税），拟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135 万元（含税）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（含税）。

拟定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较 2023 年度增加 20 万元；内部控制审计费用较 2023 年度增加 5 万元，主要系公司业务体量扩大、审计范围增加。

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4 年具体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，在上述拟定的基础上调整（如需）2024 年度财务报表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，由公司与立信协商确定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议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执业情况、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全面审查，认为立信具有良好的诚信、足够的独立性和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，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，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，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四）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- 2、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- 3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相关文件；
- 4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25 日